

债券简称：22 广发 Y1	债券代码：149967.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Y2	债券代码：148004.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Y3	债券代码：148016.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1	债券代码：149989.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2	债券代码：149990.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3	债券代码：149991.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4	债券代码：148009.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5	债券代码：148010.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6	债券代码：148011.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7	债券代码：148026.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8	债券代码：148027.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09	债券代码：148028.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10	债券代码：148041.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11	债券代码：148066.SZ
债券简称：22 广发 12	债券代码：148067.SZ
债券简称：23 广发 Y1	债券代码：148192.SZ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ORIENT SECURITIES INVESTMENT BANKING CO., LTD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2023 年 4 月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发行人”或“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广发 Y1”，债券代码：149967.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广发 Y2”，债券代码：148004.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2 广发 Y3”，债券代码：148016.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2 广发 01”，债券代码：149989.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2 广发 02”，债券代码：149990.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债券简称“22 广发 03”，债券代码：149991.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2 广发 04”，债券代码：148009.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2 广发 05”，债券代码：148010.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三）（债券简称“22 广发 06”，债券代码：148011.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2 广发 07”，债券代码：148026.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2 广发 08”，债券代码：148027.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三）（债券简称“22 广发 09”，债券代码：148028.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2 广发 10”，债券代码：148041.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2 广发 11”，债券代码：148066.SZ）、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2 广发 12”，债券代码：148067.SZ）及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 广发 Y1”，债券代码：148192.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新增借款概述（合并口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247.93 亿元，借款余额为 3,142.08 亿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借款余额为 3,461.87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319.79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 25.63%，超过 20%。

二、新增借款的类型（合并口径）

（一）银行贷款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减少 2.31 亿元，主要系短期借款的减少。

（二）公司信用类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债券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7.00 亿元，主要系债券及收益凭证发行或到期偿还所致。

（三）其他借款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315.10 亿元，主要系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 318.45 亿元。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财务数据除 2022 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东方投行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东方投行后续将密切关注相关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